

大连理工大学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文件

关于做好国庆中秋节前后实验室安全管理的通知

根据教育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做好 2020 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、《教育部关于加强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意见》等文件要求，为保障国庆、中秋节前后的校园安全稳定，切实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预防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维护师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强领导，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

各单位要严格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全面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制，做好国庆期间的值班与应急响应工作。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担负起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，积极部署，严抓国庆、中秋节前后实验室安全工作。

二、开展自查，消除各类实验室安全隐患

各单位要在国庆、中秋节前开展一次实验室安全卫生检查，排查安全隐患，清理废弃物品，对发现的隐患建立台帐，认真整改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形成闭环管理。

三、核对信息，完善实验室安全信息牌

目前，新版安全信息牌已经发放至各单位，但个别院系未及时更新粘贴，个别实验室存在安全信息不完善或不符合实际情况的现象。各单位要及时完成信息牌发放和粘贴工作，督促相关实验室核对、更新和完善实验室基本信息、人员信息、实验室资质、风险点、防护要点等信息，并同步修正纸质安全信息牌（必要时可自行彩色打印），确保实验室安全信息准确无误。

四、重点防范，加强危险物品的管理

1. 各单位须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危险源管控工作。加强实验室易制毒、易制爆化学品、放射源、压力气瓶、实验动物等高风险危险源管理，加强实验室水、电设施和高温（高压）设备安全管理。尤其要加强实验用动物和病原微生物的安全管理。各单位要严格按照《大连理工大学生物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、《大连理工大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等规章制度进行严格管理，根据学校及各单位实验室安全管理应急预案，做到迅速有效地控制和处置可能发生的事故。

2、加强实验室废弃物处置管理。各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和学校相关规定，加强实验室废弃物的处置和管理，尤其要加强实验用动物的采购、运输、饲养、使用及动物尸体处置的管理。

3. 严格执行操作规程，加强个人防护。对于危险性较大的实验活动或需在特殊时间段开展的实验，严格加强做好报备、值守和必要的安全防范措施等相关工作。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0年9月29日